



乌克兰简介

★ 投资指南

★ 2014 年



乌克兰：基本信息

乌克兰位于欧洲东部，国土面积为 **603,700** 平方公里，海岸线长达 **2,782** 公里，是仅次于俄罗斯欧洲部分的欧洲第二大国家。



人口

乌克兰总人口约 **4550** 万（截至 **2013** 年数据），人口密度大约为每平方公里 **75.4** 人。总人口中将近 **78%** 为乌克兰人，**17%** 为俄罗斯人，其余 **5%** 包括白俄罗斯人、摩尔多瓦人、波兰人、犹太人、鞑靼人、匈牙利人、罗马尼亚人、希腊人及其他民族人口。

行政区划

乌克兰分为 **27** 个大区，包括 **24** 个州，一个自治共和国和两个具有“特殊地位”的城市，即基辅市和塞瓦斯托波尔市。自 **2014** 年 **2** 月到 **3** 月俄罗斯兼并了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和塞瓦斯托波尔联邦市之后，乌克兰实际上对这两个城市已经失去控制权。

乌克兰的行政区划直接继承了前苏联加盟共和国—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的衣钵，**20** 世纪中期到现在几乎没有变化。乌克兰的行政区划设置较为复杂，除了各级行政区划外，乌克兰行政机构的设置也分为不同级别。

乌克兰政治体制

乌克兰政府通常与内阁息息相关。但是，乌克兰属于半总统制国家，立法、行政和司法三大政府机关相互独立。如同欧洲的许多半总统制国家，乌克兰国家元首对政府的行政机关具有很大的影响力。乌克兰的最高行政机构是内阁，而不是总统。立法机关为一院制的乌克兰议会，由 **450** 名人民代表（议员）组成。

乌克兰法律制度

乌克兰属大陆法系国家，《乌克兰宪法》奠定了立法体制的框架，制定国家政策的基本指导原则，为国家民主发展确立基础。

乌克兰法律制度由效力级别分为三级的规范性文件组成，首先是乌克兰议会通过的《宪法》，其次为乌克兰议会正是批准或加入的国际条约，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议会批准或加入国际条约成为乌克兰法律体系的组成部分。



由于乌克兰是大陆法系国家，司法机关仅以适用成文法为依据行使司法权。法院的判决不构成具有约束力的判例，但是，乌克兰最高法院和高等商事法院的判决摘要可用于确保对相关法律解释和适用的一致性，为下级法院采用，具有半强制性。

法院体系

乌克兰法院体系由宪法法院和享有普遍管辖权的法院组成。宪法法院对乌克兰宪法和法律的解释具有排他性管辖权，是宪法问题的最终裁决机构。享有普遍管辖权的法院负责处理民事、刑事和行政案件，根据所在地区和专长形成体系，包括(1)地方法院，(2)上诉法院，(3)专门法院和(4)乌克兰最高法院。

乌克兰商事法院对法律实体（包括外国法律实体、乌克兰法律实体和个体商户）因商业合同（包括私有化）的签署、变更、终止和履行产生的争议具有管辖权。商事法院还负责审理破产案件、私有化交易和某些反垄断纠纷。

行政法院受托处理与公共管理机构（即国家和市政主管部门）的争议，主要包括就政府官员的违法作为或不作为提出的税务诉讼和上诉案件。

外国法院的判决

如果乌克兰是相互承认和执行判决的国际条约的缔约国，或基于互惠原则应执行外国判决，在遵守某些例外规定的前提下，乌克兰法院可承认或执行外国法院作出的判决。乌克兰法律规定，除非有相反的证据证明，乌克兰与作出判决的国家之间视为存在互惠关系。



仲裁裁决

乌克兰是 1958 年在纽约通过的《承认及执行外国仲裁裁决公约》的缔约国。乌克兰法院应承认外国仲裁裁决具有约束力，在一方向具有管辖权的乌克兰法院

提出适当申请后应予以执行，除非败诉方证明存在 1958 年纽约公约或乌克兰相关法律规定的可拒绝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的情形。

财产权

作为乌克兰法律的一项普遍原则，乌克兰承认乌克兰公民和外国人的私有财产的所有权。乌克兰宪法规定，外国公民享有和乌克兰公民相同的自由和权利（包括财产权），承担相同的责任和义务。根据乌克兰民法典，除非乌克兰签订的国际条约或其他乌克兰法律另有规定，外国公民和法律实体有权在乌克兰拥有财产。同时，乌克兰法律对外国人在乌克兰拥有财产的能力做出一些限制性规定。例如，外国个人或法律实体不得在乌克兰拥有农业用地。

乌克兰法院根据适用法律保障公民的财产权。

外汇管理规定

乌克兰外汇管理的主要目的是防止乌克兰公司和个人的资本外流。因此，尽管不限制投资者将投资和股息返回本国，但需遵守旨在核实向国外汇款有效经济原因的相关外汇管理规定。通常，如果遵守了相关的规定，投资者可以很快向乌克兰境外汇款。

就服务或知识产权向境外支付的价格超过 10 万欧元或等值货币的，需事先向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办理价格评估认证，确认价格具有经济合理性。

一些外汇交易（如给予和接受居民的外汇贷款，如贷款超过确定限额，或向国外投资）还需取得乌克兰国家银行发放的个别许可或通用许可。

通用许可的发放对象为乌克兰的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及国家邮政公司，许可有效期为实施外汇管理的期间。个别许可的发放对象为进行一次性外汇交易的居民和非居民，许可有效期为完成交易所需期间。



可用的公司结构

乌克兰《民法典》和《商法典》确立了在乌克兰设立、维持和清算商业法律实体等各项活动所适用的基本原则。两部法典均在 2003 年 1 月 16 日通过，2004 年 1 月 1 日正式颁布实施。根据乌克兰民法典，以赢利为目的的开展商业活动的法律实体应设立公司。



在乌克兰可设立以下类型的公司：

- 股份公司("JSC")；
- 有限责任公司 ("LLC")；
- 附加责任公司；
- 普通合伙；和
- 有限合伙

上述各类公司不仅注册要求、设立和维持费用不同，在允许开展的经营活动的范围方面也有所不同。

乌克兰的商业实践表明，股份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是在乌克兰最常被采用的公司形式。根据我们的经验，外国投资者多倾向于以这两种形式在乌克兰设立子公司或合资公司。

股份公司

股份公司的法定资本分为特定数量的股份，每股票面价值相同，类似于美国的公司法人和英国的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可由单一股东（法律实体或自然人）设立和拥有。但是，本身只有一名参与人的法律实体不得设立股份公司。同时，乌克兰法律对股份公司的设立和运营也设置了一些限制，主要有：(1) 股份公司的股东不应都是为同一人独资拥有的法律实体，(2) 外国公司独资拥有的股份公司在乌克兰只能拥有与不动产标的不可分割的、由股份公司拥有或建设的非农用土地（但这一限制适用于在乌克兰的所有公司形式的外国公司）。股东的个人责任以其拥有的股份总值为限。

根据目前的法律规定，股份公司的最低法定资本为 1,522,500.00 格里夫纳（约合 117,000 美元）。股份公司可以公众公司或私人公司的形式设立。公众股份公司可通过公募和私募方式发行股份，而私人股份公司只能通过私募发行。公众股份公司发行的股份必须在证券市场上挂牌交易。公众股份公司可在证券交易所自由交易，股东在转让股份之前无需取得其他股东或公司的同意。相比之下，私人股份公司的股份只能在创始人之间分配，不能公开交易。

股份公司的公司治理结构包括(1) 股东大会（股份公司的最高治理机构，负责政策决定），(2) 监事会（监督管理股份公司的管理委员会），(3) 管理委员会或董事(Director)（负责管理公司的日常商业活动），和(4) 审计委员会（对股份公司进行专项审计）。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是乌克兰最常见的公司形式。此外，乌克兰的商业实践表明，外国投资者倾向于以有限责任公司的形式设立子公司。投资者（称为“参与者”）对有限责任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通常以在公司资本中的“参与权益”，而不是股份或股权的形式表示。在有限责任公司中拥有的参与权益不属于乌克兰立法规定的“证券”，因此，无需向乌克兰国家证券和股市委员会办理登记。有限责任公司的资本在公司章程中做出规定，各参与者拥有一定比例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参与者的个人责任仅限于其对公司资本的出资额。有限责任公司可由一名或多名参与者设立。但是，根据法律规定，只有一名参与者或股东的公司不得全资拥有有限责任公司。

法律对有限责任公司的最低法定资本并无要求。参与者须在公司登记后一年内全部缴清剩余出资额。法律对有限责任公司如何分配参与权益也未做任何限制，可由创始人酌情决定。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司治理结构包括**(1)**参与人大会（有限责任公司的最高治理机构，负责政策决定），**(2)**管理委员会或董事（有限责任公司的执行机构）和**(3)**审计委员会（对有限责任公司开展专项审计）。

税务要求

在乌克兰征缴税收和法定收费的依据为《乌克兰税法典》。主要税种有：公司所得税（CPT）、增值税（VAT）、个人所得税（PIT）和适用于非居民的预提税（WHT）。



公司所得税

目前的公司所得税率为 18%。

以下人和实体应当缴纳公司所得税：

- 在乌克兰境内和境外经营中获得利润的居民企业、国有、公众及其他类型企业、机构和组织
- 利润来源于乌克兰的外国法律实体（不包括享有免税待遇的外交机构和其他组织）
- 并非法律实体、且位于纳税人所在地区以外区域的上述纳税人的分支机构、部门和其他独立单元
- 外国实体可通过其在乌克兰的固定营业场所或乌克兰的居民实体设立的常设机构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出售证券和衍生品的公司所得税税率下调至 10%。农业企业可按照下调后的税率缴税，并适用税收优惠机制。保险公司享有特殊税务待遇，按 0%和 3%的税率缴税。信息技术行业减按 5%税率缴税。

乌克兰对公司所得税实行中央集中管理，地区或地方不再征收额外的公司所得税。公司所得税在每一纳税申报期内，按自我评估和调整的方式计算。公司所得税的标准申报期为一年，但是根据公司的经营效益可有所不同。

增值税

在乌克兰关境内提供商品和服务以及向乌克兰进口商品和服务通常按 20%的税率征收增值税。某些商品（如药品、医疗设备等）减按 7%的税率缴税。

某些商品和服务（如慈善援助、金融服务等）可享受免税待遇或无需缴纳增值税。出口货物和相关服务及其他特定种类商品适用零税率。

增值税登记（即作为增值税纳税人进行登记）是符合增值税纳税人条件的乌克兰所有公司、个人和非居民公司常设机构的法定义务。所谓符合增值税纳税人条件，是指纳税人在前 12 个月经营期内，适用增值税的营业额超过 30 万格里夫纳（约合 37,500 美元）。2015 年 1 月 1 日起，该金额将提高到 100 万格里夫纳。根据现行立法，企业或个人也可作为增值税纳税人自愿登记，任何潜在的增值税纳税人都可实行自愿登记。

对于已登记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就本地采购的商品和服务应缴纳的增值税（又称为进项增值税或增值税抵免项），在计算上缴预算（或可退回）的最终增值税税额时，可从该纳税人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扣。超出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进项增值税可用于抵消后期增值税应纳税额或返还现金。

服务的进口适用增值税反向征收机制。根据该机制，在向乌克兰进口服务时，由乌克兰进口商在纳税期（月）进行自我评估并缴纳 20% 的增值税。该部分已缴纳的增值税通常可由乌克兰进口商要求作为增值税抵免项予以抵免。如果进口的商品或服务用于不适用增值税的交易及在该乌克兰进口商经营范围以外使用，则乌克兰进口商需承担“进口”增值税成本。如果非居民服务提供商在乌克兰境内设有已作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的常设机构，则不适用反向征收机制。在此情况下，常设机构（如代表处）将负责评估增值税、与进项增值税进行抵免，并将余额上缴国家预算。

从 2013 年 1 月 1 日（包括当日）起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包括当日），如果公司的投资政策涉及乌克兰内阁确定的优先发展行业，公司在向乌克兰进口免缴进口税的设备（硬件）和设备零部件时，可向海关开立期票，前提是该公司已进行必要的报关登记。期票在开立后 60 天应到期清偿。

个人所得税

在乌克兰，不论是否为税务居民，个人所得均适用个人所得税。乌克兰税务居民就其在全球范围内的收入缴税，非乌克兰税务居民仅就其来源于乌克兰的收入缴税。根据乌克兰法律，来源于乌克兰的收入是指个人通过在乌克兰开展的经营活动获得的收入，包括在乌克兰工作取得的报酬（不论是否由乌克兰公司或外国公司支付）。

乌克兰的居民个人和非居民个人按统一税率，即 15% 和 17% 税率缴纳个税：

- 月工资收入在国家规定最低工资 10 倍（2013 年为 11,470 格里夫纳，约合 1,430 美元）以下的，按 15% 征缴个税。
- 对月工资收入超过国家规定最低工资标准 10 倍的月收入则按 17% 征收个税。

应强调指出，除乌克兰法律中规定的税收待遇外，如果乌克兰签订的有效国际条约（即避免双重征税条约）规定了某项税收待遇，国际条约规定的效力将优先于本国立法规定。

预提税

非居民公司获得的及向非居民公司支付的任何来源于乌克兰的收益应按 15% 的税率征收预提税。该等收益主要包括股息、利息、使用费、资本利得、租金、经纪和代理佣金等。作为向居民提供商品/服务/作品获得的对价大多免缴预提税。某些类型的非居民所得（如向国外支付的运费、保险费和广告费）适用不同的预提税税率。



乌克兰投资环境

截至 2013 年 4 月 1 日，共有 136 个国家向乌克兰投资。外国直接投资截至 2013 年第一季度总计 15.59 亿美元。

主要投资国有塞浦路斯、德国、荷兰、俄罗斯、奥地利、法国和英国。

投资乌克兰的主要优势：

- 乌克兰拥有 4400 万消费者，是东欧最大市场之一；
- 在科技和教育方面具有高潜能，可利用高校和研究中心组成的强有力的网络；
- 技术娴熟、具有竞争力的劳动力。根据 Brain Bench 公司的调查结果，乌克兰高科技领域专业人士的数量居世界第四位；
- 乌克兰处在连接东西方和南北国家的十字路口，地理位置具有战略优势；
- 全面开发的交通基础设施，拥有铁路网络、黑海港口及泛欧交通走廊。



近年来，乌克兰在法律事务和投资环境方面稳步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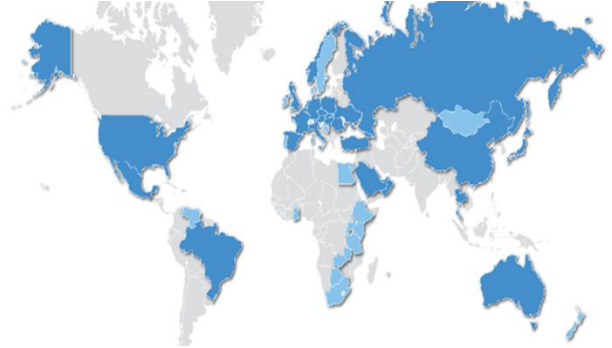
近年来，乌克兰颁布实施大量法律法规，设立乌克兰国家投资和项目管理局促进外国投资者与国家机关和地方主管部门之间的关系，在法律事务和投资环境方面稳步发展。投资者可享有法律环境的如下优势：

- 乌克兰的外国投资者享有投资和其它经济活动的国民待遇。乌克兰的外国投资不会被国有化；
- 如终止投资，外国投资者有权收回投资。投资回收的形式可以是实物，也可以是相当于实际出资额的投资款（免税），并获得金钱或实物形式的投资利润；
- 国家向外国投资者保证，其源于投资活动的合法利润所得及其他外汇款项可自由、及时汇到国外。
- 国家通过《税法典》，旨在使税收立法制度化。这是乌克兰首部调整税收事务的成文法。税法在投资方面的主要改革措施如下：
- 促进乌克兰向创新发展模式过渡，如使公司所得税从 25% 递减至 18%（2011 年为 23%，2012 年为 21%，2013 年为 19%，2014 年为 18%）；
- 暂定到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用于发电的生物燃料和热能生产商，以及从煤矿中提取和使用燃气（甲烷）所得利润免征所得税；
- 从 2011 年 1 月 1 日起 10 年内，销售通过可再生能源生产的电力所得、造船和飞机行业的利润免征所得税；
- 推出向“诚实”纳税人“自动”返还增值税、税务发票统一登记以及国家对延迟向纳税人退税承担责任的制度。



欧华律师事务所简介

欧华律师事务所是全球规模最大的律师事务所之一，在全球 30 多个国家共有 4200 名律师。我们在大西洋两岸都设有代表机构，办事处遍及美洲、欧洲、亚洲、中东和非洲。不论客户选择在哪里开展业务，我们都能够向他们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支持。



2014 年，欧华律师事务所被评为乌克兰年度最佳外国律师事务所。

和《钱伯斯法律指南》。

欧华律师事务所在乌克兰提供的服务涉及众多法律领域，基辅办公室有超过 30 名律师，就范围广泛的法律事项提供咨询。我们在乌克兰的执业领域包括：公司/并购、银行与融资、不动产与工程建设、税务、知识产权与技术、竞争法、监管、资本市场、能源与自然资源、劳动法。

欧华律师事务所是最早向该地区提供国际性法律服务的律师事务所之一，在向乌克兰国内、国外和跨国知名公司提供高质量的、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的法律服务方面享有盛誉。我们的基辅办事处获得本地和国际法律评选机构的认可，包括《法律 500 强》

在乌克兰开设业务

我们在这一领域提供的服务包括：

- 在乌克兰设立公司和外国公司代表处
- 设立合资公司并提供运营支持
- 在私有化过程中提供法律支持
- 法律实体和代表处终止和重组
- 协助外国投资者设计进入市场后的税务架构

我们在乌克兰的执业领域包括：

公司/并购、银行与融资、不动产与工程建设、税务、知识产权与技术、竞争法、监管、资本市场、能源与自然资源、劳动法

乌克兰投资方面的代表性业务

- 就收购乌克兰和欧洲最大的水泥厂 OJSC Baltsem 向**某外国战略投资者**提供法律支持，包括协助开展谈判、进行全面尽职调查、私有化审查、向乌克兰反垄断委员会申请取得所需批准、起草和谈判相关交易文件，协助处理交割和交割后事项。
- 就其以 1.2 亿美元向**瑞典金融集团 SEB** 出售在**法克托里尔银行**中持有的**97%股份**向**UPEC 工业集团**提供咨询，包括向反垄断委员会和乌克兰国家银行申报并取得批准。团队的工作还包括为交易设计架构、起草和谈判涉及英国法的各种交易文件（如条款清单、股权购买协议、监管协议等），就售前重组提供建议，参加交易文件的签署和交割等。
- 就其与 Ucafarma S.A 设立合资公司向**一家私募股权基金 Europe Virgin Fund (Dragon Capital 担任发起人，简称 EVF)**提供咨询。双方投资于一家卢森堡控股公司—Lux PHARMA Participations SA 公司，Ucafarma S.A 向该公司转让其在 Sperco Ukraine LLC（乌克兰前十大制药商之一）中的各类医药资产（包括 95%的股份），EVF 提供进一步发展所需资金。欧华律师事务所就交易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包括对位于乌克兰和西班牙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起草和谈判适用英国法、乌克兰法和西班牙法的交易文件，为交易完成交割提供支持。
- 就其取得对持有乌克兰波尔塔瓦州 Zagoryanske 和 Pokrovske 两处油田的天然气开采和运营特别许可的乌克兰公司的控制权向**意大利石油和天然气公司埃尼集团**提供法律支持，包括起草交易文件和向反垄断委员会申请取得集中许可。
- 就其进入乌克兰市场并拓展业务向**全球最大的服装零售企业之一—印地纺集团 (TM Zara 及其他品牌)**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
- 就其进入乌克兰市场并扩展业务向**德国领先的家装自助零售连锁店—欧倍德公司**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
- 就向某乌克兰投资者出售超过 90%的股份向**欧洲最大的氮肥和矿物肥料生产商之一—Concern Stirol 公司**的出售股东提供咨询，包括对集团 20 多家公司开展法律禁止调查，就负责的交易文件进行谈判并协助完成交易交割。
- 就其收购乌克兰的两家天然气连锁充气站向**一家国际知名石油和天然气公司**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包括起草收购所需的所有交易文件、起草股权购买协议、参加协议谈判和签署。

乌克兰业务联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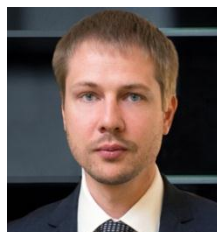


MARGARITA KARPENKO

合伙人

margarita.karpenko@dlapiper.com

T: +380 (44) 490 95



ILLYA MUCHNYK

法务主任

illya.muchnyk@dlapiper.com

T: +380 44 495 17 88

www.dlapiper.com